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8月9日,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3年7月28日通过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。会议应到董 事12人,实到董事12人,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,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 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,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2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.

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,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2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8月10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 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3 年半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,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0日